

2023年度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一）承担辖区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与组织落实；
- （二）承担疾病预防控制、监测检验、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公共卫生从业人员体检和培训、卫生学评价等工作；
- （三）承担传染病流行、中毒和污染等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和救灾防病等问题的处理；
- （四）组织指导社区卫生服务和医院防保，组织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 （五）承担培训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协助和配合上级业务部门开展应用性科研和其他相关工作；
- （六）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梅州市梅江区卫生健康局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定级别。暂无三定方案。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1.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8.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91.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35.85	本年支出合计	57	466.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9.96
总计	30	536.70	总计	60	536.7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5.85	443.95	0.00	0.00	0.00	0.00	91.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	4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6	4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0.38	368.49	0.00	0.00	0.00	0.00	91.89
21004	公共卫生	447.12	355.23	0.00	0.00	0.00	0.00	91.8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09.73	317.84	0.00	0.00	0.00	0.00	91.8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7.39	3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6.74	417.95	48.7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	4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6	4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27	342.48	48.7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78.01	329.22	48.79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40.62	329.22	11.4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7.39	0.00	37.39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3.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26	48.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8.49	368.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20	27.2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3.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3.95	443.9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43.95	总计	64	443.95	443.9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43.95	395.16	4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6	48.2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6	48.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7	32.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9	16.0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8.49	319.70	48.79
21004	公共卫生	355.23	306.44	48.7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17.84	306.44	11.4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7.39	0.00	37.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6	13.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20	27.2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20	27.2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20	27.2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4.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0
30101	基本工资	80.15	30201	办公费	1.84
30102	津贴补贴	48.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157.6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1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9	30207	邮电费	0.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1	差旅费	0.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6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75.36		公用经费合计	19.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7	0.00	0.00	0.00	0.00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0.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536.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35.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3.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3.9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5. 事业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6. 经营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8. 其他收入91.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1.8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536.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66.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17.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7.9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2. 项目支出48.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7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4. 经营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43.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3.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3.95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43.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3.9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2.34万元，增长10.5%；主要变动情况：人员有变动，调整了社保、医保、住房改革补贴和公积金基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1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7万元，增长10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

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7万元，完成预算0.1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7万元，增长100%，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全省法定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质量管理现状调查工作午餐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3人。主要包括2023年全省法定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质量管理现状调查工作午餐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本单位2023年才为独立核算单位，无上年决算数据。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未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3.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1、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局预算编制的通知及要求，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的职责和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基本支出的使用能够进行合理的分配，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做到合理安排预算，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2、我单位根据梅区财预字[2022]23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编制本部门2023年度预算，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未发现编制不规范的地方；3、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10.54；4、我单位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体现部门工作任务及年度绩效目标；5、我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由于我单位目前尚未确立三定方案，暂时无法进行政府平台采购，采购工作皆是向上级请示定点采购代理；6、我单位三公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按照预算计划支出，对机构运转成本做到严格控制；7我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包括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均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所有项目按进度有序支付；8、我单位紧紧围绕“防疾病、保健康、建和谐、促发展”的防病宗旨，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和国家省市区卫生工作会议、

疾病控制工作会议精神及上级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部署，加强疾控体系、人才队伍、综合能力和规范化建设，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狠抓重大疾病防控、免疫预防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做好饮用水卫生、食品安全、公共场所卫生、消毒卫生、病媒生物控制等公共卫生相关工作，推进职业病、地方病、寄生虫病和慢性病防治，推动全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再上新台阶。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传染病督导经费（梅江区）、公共应急事件检测处理经费（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梅江区）、疫苗接种信息化及冷链工作经费（梅江区）4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43.95万元，执行数44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梅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卫健局直接指挥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扎实推进各项疾病预防控制任务，完成了预期目标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成绩显著。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综合自评良好。但也仍存在着不足之处，仍需进一步改进与完善。中心成立以来即面对严峻的新冠疫情考验，经过疾控体系全体干部职工的努力，疫情防控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制约疾控事业发展的短板仍然凸显：一是编制严重不足，我区常住人口43.56万，根据《关于印发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编制标准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4〕2号，附件1）文件要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人员编制原则上按常住人口万分之1.75的比例核定，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应核定事业编制76名，但现有核定编制仅为

20名，人口配置比例仅为万分之0.46，严重限制区疾控中心可持续发展。二是缺乏运转资金，目前区疾控中心办公经费仅有16万元/年。现借用区卫健局办公楼，在无实验室的情况下，支持日常运转已捉襟见肘。区疾控中心综合大楼建成后，实验室运营，需储备实验试剂、耗材，同时为维护实验室干净整洁、保证仪器运转所需环境，需投入大量资金，现有资金预算无法满足实验室正常运转，不利于检验检测能力的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一）科学规划，深化疾控体系机制建设。因编制不足，现梅江区疾控业务开展依托梅州市疾控中心，同时争取基层医疗单位支持，加强对基层医疗单位培训，共同开展部分疾控业务。（二）加强疾控体系运行保障。疾控机构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国家取消了所有收费服务项目，财政补偿不到位，造成疾控体系运行困难。对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推进规范化、现代化疾控中心建设，争取上级部门建立合理的财政经费投入机制，逐步改善疾控机构建设不平衡问题。（三）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保障机制，打造疾控体系专业队伍。积极争取市、区两级政府增加区疾控机构编制数，争取解决梅江区疾控人员编制数远低于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编制设置标准短板；加强疾控机构公共卫生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复合型人才培养等，提升现有人员素质和能力，以满足日常业务顺利开展和应对我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

传染病督导经费（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4万元，执行数为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传染病督导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到，各项任务完成质量好，预期效果全部实现，社会效益

好，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良好。

公共应急事件检测处理经费（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公共应急事件检测处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到，各项任务完成质量好，预期效果全部实现，社会效益好，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良好。

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到，各项任务完成质量好，预期效果全部实现，社会效益好，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良好。

疫苗接种信息化及冷链工作经费（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疫苗接种信息化及冷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到，各项任务完成质量好，预期效果全部实现，社会效益好，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自评良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